

九龍城區議會
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

主旨

本文旨在請議員考慮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140,000 元，與香港發強體育總會合辦「第五屆九龍城國慶盃傳統獅藝邀請賽」。

背景

2. 九龍城區節日慶祝活動籌劃工作小組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舉行第二次會議，商討各項節日及國慶活動的細節，並通過與香港發強體育總會合辦「第五屆九龍城國慶盃傳統獅藝邀請賽」，以推廣傳統獅藝活動及透過活動慶祝 63 周年國慶。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活動建議

- 一. 活動名稱： 第五屆九龍城國慶盃傳統獅藝邀請賽
- 二. 申請撥款： 140,000 元
- 三. 申請團體： 香港發強體育總會
- 四. 合辦機構： 九龍城區議會
- 五. 協辦機構：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
- 六. 活動性質： 舉辦傳統獅藝邀請賽及頒獎典禮
- 七. 活動目的： 推廣獅藝運動及慶祝國慶
- 八. 參加人數： 九龍城區居民(參與人數約為 2,000 人次)
- 九. 舉行日期： 2012 年 10 月 14 日(星期日)
比賽時段：下午 1 時至晚上 7 時正
武術表演：晚上 7 時至 7 時 30 分
頒獎典禮：晚上 7 時 30 分至 8 時正
- 十. 舉辦地點： 土瓜灣海心公園
(如因天雨關係，活動日期將順延至 2012 年 10 月 21 日(星期日)舉行，活動時間及地點不變。)

十一. 財政預算：

項 目		預算支出 \$	建議撥款 \$
1.	宣傳橫額(\$200 x 8 張)	1,600	1,600
2.	郵費(\$1.4 x 1,400 張)	1,960	1,960
3.	印製 A3 宣傳海報 (\$3 x 1,000 張)	3,000	3,000
4.	(i)設計及製作請柬 (\$3.5 x 400 張)	1,400	1,400
	(ii)設計及製作請柬回條及信封 (\$1.5 x 400 張)	600	600
5.	場刊(\$2 x 500 份)	1,000	1,000
6.	背幕 (24 呎 x 8 呎)	3,000	3,000
7.	戶外舞台 (24 呎 x 8 呎 x 16 呎)	6,000	6,000
8.	租用大型帳篷 (10 米 x 20 米) (註 1)	30,000	30,000
9.	委聘結構工程師費用連簽發 檢驗報告(整項活動)	3,500	3,500
10.	舞台燈光連控制人員	3,000	3,000
11.	租用音響	3,500	3,500
12.	場地佈置(註 2)	3,000	3,000
13.	租用帳篷連風扇 (用作更衣 室、司令台及救傷站) (\$500 x 25 個)	12,500	12,500
14.	運送及租用 20 張枱、300 張 椅及 2 個滅火筒	7,000	7,000
15.	臨時工作人員(1 名)(註 3)	5,500	5,500
16.	司儀(1 名)	1,500	1,500
17.	獎盃(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及 4 個特別獎項)(\$300 x 8 個)	2,400	2,400
18.	主禮嘉賓紀念品 (\$150 x 5 份)	750	750
19.	協助團體紀念品(\$100 x 6 個)	600	600
20.	參與比賽團體紀念幡旗 (\$480 x 20 支) (註 4)	9,600	6,300 (\$315 x 20 支)
21.	比賽物資(註 5)	2,500	2,500
22.	典禮用品	500	500
23.	聘用裁判費用 (\$200 x 25 人)(註 6)	5,000	5,000
24.	租車及運輸工人費用 (包括運送物資及鐵馬)	2,500	2,500

25.	公眾責任保險及意外保險	3,000	3,000
26.	義務工作人員便餐 (\$55 x 75 份)(註 7)	4,125	4,125
27.	購買飲用水 (\$3.5 x 1,000 支)(註 8)	3,500	3,500
28.	租用旅遊巴士 (接載民安隊來回會場)(註 9)	2,100	2,100
29.	攝影費用(包括製作光碟) (註 10)	5,000	5,000
30.	租用發電機(註 11)	2,500	2,500
31.	製作工作人員制服 (印有活動名稱)(註 12)	4,000	0
32.	僱用執業會計師費用	2,800	2,800
33.	雜項	3,600	3,600
34.	應急費用	4,765	4,765
合共：		147,300	140,000

註 1 : 大型帳篷用作比賽場地的上蓋，為比賽團體及裁判遮擋陽光，以免曝曬。

註 2 : 活動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豁免場租。

註 3 : 負責籌備是次活動工作及後期帳目結算。工作包括籌備宣傳橫額、海報、請柬、場刊、比賽物資、報名事宜；聯絡承辦商籌備背幕、舞台、帳篷、燈光、音響、場地佈置等；準備獎盃、紀念品；聘用裁判；購買公眾責任保險及意外保險、義務工作人員便餐、飲用水；承租旅遊巴士、發電機；製作工作人員制服；聘用攝影人員；以及一般文書工作等。聘用期約 1.5 至 2 個月，工作約 180 小時。

註 4 : 每個參與比賽團體會獲頒發紀念幡旗，藉此對他們支持及推廣傳統獅藝活動表示謝意。按照獅藝活動的傳統，參與隊伍出席其他有關活動時，均會展示此紀念幡旗，作推廣傳統獅藝活動之用。區議會撥款不敷資助的差額由舉辦團體支付。
[(\$480-\$315) x 20 支=\$3,300]

註 5 : 物資包括：計分板、計數機、影印報名表及賽例等文件的費用。

註 6 : 裁判須經報價聘請，25 名裁判須於 12 時到達會場，作賽前準備，直至 8 時典禮完畢。裁判將以輪更方式在比賽場區內多個位置及多個角度進行裁判工作，聘用 25 名裁判可讓裁判們在長達 8 小時的賽程及典禮內有足夠的休息時間，以提供準確專業評審。

註 7 : 義務工作人員參與活動連續 3 小時或以上，包括維持場內秩序的民安隊成員、聖約翰救傷隊隊員及協助推行活動的義工。獲資助便餐開支的義務工作人員不包括已獲發酬金的人士，於申請發還此項開支時，須附上收據以符合「實報實銷」要求。

註 8 : 比賽至頒獎典禮由下午 1 時至晚上 8 時，參與獅藝比賽的人士需付出大量體力，故須預備足夠飲用水，而預計參與比賽、表演及出席典禮的人數為 400 人，需購買 1,000 支飲用水，以供使用。

- 註 9 : 由於活動屬全區性大型活動及多人參與，預計民安隊將會派出約 20 人到場維持秩序，提供旅遊巴士可方便接載民安隊隊員，及運送有關所須急救物品。
- 註 10 : 專業拍攝及錄影工作人員合共約 3-4 名，工作時間由 12 時至 8 時，負責拍攝及錄影賽前花絮、比賽過程、武術表演及頒獎典禮。其後再剪輯全日的精彩片段，製作 50 隻光碟，派發予各隊參賽隊伍及嘉賓留念及在推廣傳統獅藝時作交流之用；另送九龍城區議會作記錄存檔。
- 註 11 : 晚上舉行頒獎典禮時需要加開射燈照亮舞台，故須租用發電機配合供電。
- 註 12 : 由參與比賽團體的報名費承擔。(\$200 x 20 隊=\$4,000)

徵詢意見

4. 請議員考慮通過由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140,000 元，與香港發強體育總會合辦「第五屆九龍城區國慶盃傳統獅藝邀請賽」。請議員於 2012 年 8 月 30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或之前回覆。若秘書處接獲的回覆中，支持意見達三分之二或以上，秘書處則會按會議常規的規定，判斷有關撥款申請獲得通過。

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

2012 年 8 月